

復活的生命

馬太福音 22:23-33

莊劉真光 師母

前言

這是撒都該人對於「死人復活」這個信念之嘲弄，而引至與耶穌之間的爭論。耶穌的回答再一次顯明祂的權柄超越這些宗教領袖，祂的權柄是來自天上。

I. 撒都該人的嘲弄 (22:23-28)

1. 撒都該人否認有「死人復活」 (22:23)
2. 撒都該人來向耶穌提出問題 (22:24-28)
 - A. 撒都該人使用摩西律法申命記 25:6-7 所制定的婚姻條例 (22:24)
 - B. 他們提出一個說明的故事 (22:25-27)
 - C. 他們的問題 (22:28)

II. 耶穌的權柄 (22:29-33)

1. 耶穌斥責撒都該人錯誤的神學思想 (22:29a)
2. 撒都該人的錯誤包括二方面 (22:29b)
 - A. 不明白聖經
 - B. 不曉得神的大能
3. 耶穌說明他們不認識神的大能 (22:30)
4. 耶穌說明他們不明白聖經 (22:31-32)
 - A. 耶穌的斥責 (22:31)
 - B. 耶穌引用出 3:6 摩西五經上的話來駁斥他們的錯誤 (22:32)
5. 群眾聽見耶穌的回答之反應 (22:33)

III. 屬靈真理的原則

1. 耶穌肯定有死人復活，神的大能彰顯在祂有能力征服死亡，並賜給人復活的生命。
2. 在新的復活生命中，與現今在地上的生活完全不同，乃是一個新的存在狀態，一個新的層面的生活。沒有現在地上生命狀態中的娶與嫁，而有全新的一個型的關係。在地上人際關係的限制將被除去，人與人之間將經歷一種更深，更廣的人際關係。並且復活之後生命與生活的基本特質，乃是像天使一樣，以「事奉神」和「與神相交」為目的和中心。
3. 撒都該人不明白聖經，也不認識神的大能，仍然是現代的問題，包括非基督徒與基督徒在內。

討論問題：

1. 請省察並討論自己是否也犯了撒都該人不明白聖經的錯誤。
2. 請省察並討論自己是否也犯了撒都該人不認識神的大能之錯誤。
3. 你個人與神的關係是如何？你是否擁有復活的盼望？